

二〇〇六年
通告
七月十日

2005
/
2006

第七十四號

敬啟者：教育統籌局為記錄及統籌本港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，在本年度開發「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」（Special Education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），以便更準確地掌握學生的需要，從而提供適切之服務。現謹徵詢 貴家長是否同意學校在有需要時將 貴子弟之特殊教育資料向教育統籌局或有關機構傳遞，以便提供適切之特殊教育服務或支援。有關資料亦受到私隱條例保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

校長
戴順有

陳愛英

回條（特殊教育需要資料傳遞）

2005
/
2006

第七十四號

敬覆者：本人*
同意
不同意

敝子弟

的特殊教育資料在有需要之情況下向教

育統籌局或有關機構傳遞。

此覆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校長

上午校 / 下午校 / 全日制（）年級（）班學生：

（班號：）

家長姓名：

家長簽署：

二〇〇六年七月 日

（*請劃去不適用者）